

臺北市立萬華國中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 寒假返校服務班級輪值表【請轉告導師、同學並張貼於佈告欄】

集合時間及地點：早上 08:20 於學務處左側走廊點名（遲到者不予服務）

※缺乏公共服務時數的同學，也可於下列建議時段進行返校打掃，補足時數。

日期	星期	服務班級	備註
1/25	四	X	
1/26	五	X	
1/29	一	802	
1/30	二	X	
1/31	三	804	
2/1	四	X	
2/2	五	806.808	
2/5	一	811	
2/6	二	X	
2/7	三	813	
2/8	四	X	
2/9	五	706.708	
2/12	一	709.714	
2/13	二	X	

相關說明：

- 一、本表排定之班級以 106 學年第 1 學期榮譽班得獎次數最少的班級優先擔任，七年級擇 4 班、八年級擇 6 班，計算到第 17 週。
- 二、若班級被排定日期有事不能來，請自行擇日與其他班級共同服務(務必於上述寒假期間補打掃完畢，開學不提供補打掃機會，直接記警告乙次)，無故未到者或於寒假期間未補掃者將依校規議處。【最好與同班一起服務，一較有趣、二能相互支援，自己補服務會很辛苦。請假者一樣需補打掃，並不是請假就不用補掃】。服務完成後衛生組每人核發 1 小時公服務時數 (1 月份返校打掃者登錄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；2 月份返校打掃則登錄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)。
- 三、另外，除了原排定打掃之外，若各年級同學願意多花時間進行公共服務，只須於有排打掃的日期到校進行服務即可，會另外核發 2 小時公共服務時數 (1 月份返校打掃者登錄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；2 月份返校打掃則登錄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)。
- 四、請同學一律穿著運動服(或制服)【穿便服不予服務】，務必準時於早上 8:20 分集合點名【點名時未到者將不予服務】。
- 五、視同學工作情形，約 10 點 30 分左右解散並放學，請馬上回家，注意自身安全，不要在外逗留。

祝各位同學寒假愉快，新春快樂！

